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 “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科技部平台 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各有关科研单位：

按照《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万人计划”青
年拔尖人才科技部平台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国科办政
〔2018〕50 号）要求，现组织开展 2018 年国家“万人计划”青
年拔尖人才遴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企业、科研院所及其他系统自然科学领域人选。

二、申报条件

申报人要符合《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管理办法》
(组通字〔2017〕9号)和《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实施方案》(中
组发〔2011〕24号)规定的有关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
正；

2. 恪守学术道德和职业道德，学风正派，诚实守信；
3. 在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重点领域崭露头角，获得国际国内较高学术成就，具有较好创新发展潜力，有一定社会影响；
4. 申报人应为申报截止日期前在国内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机构等单位工作1年以上的在聘青年人才；已在大陆工作一年以上的台港澳地区专家和取得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件的外籍专家，符合条件的可以申报；
5. 申报人年龄限定为40周岁以下（1978年8月31日及以后出生）；
6. 一般应获博士学位。

申报人不得在同一年度申报国家“万人计划”其他类别的项目。

已参评过青年拔尖人才但未入选者，申报时应有新成果新成就。同一申报人申报本计划不得超过2次。

获得教育部“青年长江”、自然科学基金会“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人才，资助期内不得申请青年拔尖人才项目。

三、推荐名额

各市限推荐2人以内，各有关科研单位限推荐3人以内。

四、有关要求

1. 各市、各有关科研单位要广泛宣传动员，扩大选才的覆盖面，要重视推荐开展原创性研究以及在企业从事科技成果转化

和技术创新的优秀青年人才。

2. 网络申报系统网址和申报书客户端下载详见中国人才网(rencai.people.com.cn)，申报系统登陆账号密码与以往相同。

3. 附件材料按清单顺序排列，并需扫描为 PDF 文件（单个文件不超过 15M，如超过可分为 2 个以上文件），并按“姓名+附件材料”进行命名。

4. 人选所在工作单位要指导申报人如实填写申报材料，认真审核把关，确保材料真实。对于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申报资格，并暂停所在单位下一年度推荐资格。

5. 申报材料包括推荐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及附件（一式三份）、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纸质申报材料用 A4 纸双面打印，合并装订。

6. 请各市、各单位严格按推荐名额排序推荐，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前将推荐人选电子版申报材料上传，并将纸质申报材料邮寄或送达至省科技厅科技人才工作处，省科技厅根据科技部限额组织遴选，形成推荐名单。

7. 人选所在工作单位确定推荐人选后，要在工作单位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情况报告可于 8 月 10 日前报送至省科技厅科技人才工作处。

联系人：张志丹 0531-66777056 66777219（传真）

邮箱：kjtrcc@shandong.cn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607 号科技大厦 1407 室

邮编：250101

附件：1. 材料清单

2. 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推荐人选信息

汇总表

